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达州市促进职业教育发展十二条措施的 通 知

达市府办发〔2022〕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达州东部经开区管委会，市级各部门（单位）：

《达州市促进职业教育发展十二条措施》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24日

达州市促进职业教育发展十二条措施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决策部署，推进达州产业发展技能人才培养，建设区域职业教育高地，在奋力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征程中贡献达州职业教育力量、提供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支撑，现提出如下措施。

一、奋斗目标

（一）坚持定位突破。坚持“大整合、大提升、大招引”和“提质、扩容、创品牌”总体思路，着力构建“职普相当、公民协调、中高衔接”职业教育发展格局，推进产业、教育、城市融合发展、创新发展、协同发展。到 2025 年，基本建成区域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职业教育集聚集中发展示范高地、产教城融合发展创新高地，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形成中心示范效应，做大、做实、做响“达州职教”品牌，建设区域职业教育高地。

（二）坚持容量突破。坚持公办为主、民办补充、协调发展的思路，大力推进主城区 2 个职教集聚区建设，优化西南职教园区规划布局，调增职教院校和实训基地用地容量；招引民办高职院校向亭子职教新城集聚，打造万达开（达州）职教园区；各县（市）依托县（市）中职学校建好 1 所职教中心，培育多个品牌职业院校，形成“2+5+N”职业教育发展格局。加快资源建设，力

争 2023 年增加学位 15000 个，到 2025 年，再增加学位 20000 个，基本满足全市职教学位需求。

（三）坚持体量突破。支持中职学校扩大招生规模，提高初中毕业生就读中职学校比例，力争 2025 年本地生源职普比达到 5:5，全市中职在校生规模力争 2023 年突破 7 万人、2025 年达 8.2 万人；加快高职扩容建设，全市高职在校生规模力争 2023 年达 2.4 万人、2025 年达 2.8 万人。到 2025 年，全市职业院校在校学生总规模达 11 万人。力争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实现本科职教院校“零突破”。

（四）坚持质量突破。大力提升职业院校专业发展水平、学校治理水平、课程教学质量，力争 2025 年全市星级学校、示范校占比达到 35%，职业院校师生参加国家级大赛实现获奖“零突破”，省级大赛进入全省获奖数第一方阵。充分对接产业专业，推进“1+X”证书试点，提升实训能力，严把职业院校毕业生“出口”质量，全市中职学校毕业生升学率达到 50%，就业率达到 98%，到 2025 年，为万达开区域输送专业人才不低于 5 万人。

二、实施路径

（五）大力实施中职整合行动。按照“盘活存量、做大增量”思路，2025 年前完成全市 18 所全日制学历教育在校生 1200 人以下“空、小、散、弱”中职学校撤并整合，支持具备条件的中职学校扩大办学规模，推进达州市职业高级中学、渠县职业中专学校、达县职业高级中学迁建，加快开江职教中心、宣汉职业中专

学校、万源职教中心扩容建设，力争到 2025 年，全市中职学校办学条件全部达到国家设置标准，校均规模达到 3000 人以上。

（六）大力实施品牌提升行动。通过打造品牌院校、品牌专业，示范带动职业院校办学实力整体提升。大力实施中职“三名工程”，力争创建省级中职名校 6 所、名专业 12 个、名实训基地 6 个。支持宣汉职业中专学校创建省级“五星”中职名校；支持达州技师学院争创高职院校；支持达州职业技术学院创建省级“双高计划”院校，创办达州职业大学；支持达州中医药职业学院与达州中西医结合医院合作共建附属医院；支持四川文理学院扩容转型为应用型大学，与达州市中心医院合作共建医学院。

（七）大力实施职教招引行动。围绕产业发展需要，盯准市场变化，创新招引方式，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出台激励政策，鼓励上市公司、行业龙头企业来达举办职业教育，积极招引国内高水平职业院校、企业来达设立研究院、实训基地。支持组建职教集团（联盟），引进和培育与万达开、川东北地区主导产业相契合的知名院校、科研机构、高新企业等。支持在达举办国家级、省级职业技能比赛、职业教育改革发展论坛等。力争到 2025 年，全市引进高职院校 3—5 所，设立研究院、实训基地 3—5 个。

（八）大力实施产教融合行动。围绕产业设置专业，聚焦“3+3+N”现代产业集群，优先发展新材料、智能装备制造、医药健康等新兴专业。健全职业教育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力争职业院

校专业设置与重点产业匹配度达 90%。加大涉农职业院校和涉农专业建设，支持达州职业技术学院乡村振兴学院建设，开展乡村振兴职业技能培训。加大校企合作培养人才力度，通过引企入校、引校进企等，开展冠名培养、订单式培养、现代学徒制等人才培养方式。促进本地职业院校学生在本地企业实习、实训、就业，在企业探索开展订单式学历培养，毕业后履约率力争达到 50% 以上。多方协同共建共享，推动职业院校和企业共建实训基地、职业技能竞赛基地。支持职业院校与企业共建职业技能培训中心，鼓励规上企业在职业院校设置职工培训和继续教育机构。力争到 2025 年，培育认证 3—5 个产教融合型企业。

（九）大力实施师资提能行动。严格选聘标准，大力引进具有研究生学历、高级职称的高层次人才，提升职教教师队伍整体水平。大力实施职业院校专业教师“提能工程”，每年至少 1 个月在企业或实训基地实训，落实 5 年一周期的全员轮训制度。创新双向选聘机制，从省内外大中专院校、科研院所选聘专家学者担任兼职教师，从工厂、车间、农业专合社遴选专业技师和工程师进课堂讲授专业技能。到 2025 年，全市职业院校专业教师占比达 60%， “双师型”教师占比达 50%。

三、工作保障

（十）强化组织保障。市、县两级建立由党委、政府分管领导牵头，相关行业部门、院校为成员的领导机构，推动职业教育突破发展。教育主管部门要充实工作力量从事职业教育发展工

作，发展改革和一、二、三产业相关主管部门要设置专门机构，明确专人负责推动产教融合发展工作落实。支持设立达州职业教育学会、协会，提高职业教育专业研究水平，促进良性发展。把职业教育发展作为对各地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价的重要内容，评价结果作为对地方政府目标绩效考核的参考依据。

（十一）强化机制保障。创新职教投融资机制，支持鼓励社会资本参与职业院校建设，支持公办院校通过争取专项债券、依法依规申请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改善学校办学条件，提升办学质量。创新人员管理机制，职业院校可采取公开招聘、考核招聘等方式引进高层次人才；按一定比例核定员额控制数，由教育主管部门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招聘学校急需的专业教师；鼓励学校自主聘请行业企业专家和能工巧匠等高技能人才担任兼职教师。创新绩效考核机制，财政保障公办职业院校基本经费支出；鼓励职业院校面向市场合理增加收入，通过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社会培训、自办企业等取得的创收收入，按收支两条线原则，等额预算安排用于办学成本，按创收收入不高于 50% 比例作为职业院校绩效工资经费来源。

（十二）强化政策保障。落实土地政策，新建、改建、扩建的非营利性本科院校、职业院校和校外实训基地所需的教育科研用地，可以划拨方式供地。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实施基金激励奖补，对在达非营利性职业院校修建的教学用房、学生集体宿舍，按相关规定减免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其他办学形式的职业院校

按“一事一议”办法享受优惠政策；产教融合型试点企业兴办职业教育的投资符合条件的，可按投资额的 30%抵免企业当年应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落实奖补政策，对新入选国家级、省级“双高计划”的高职学院，一次性分别奖补 200 万元、100 万元；对入选省级“三名工程”的中职学校，按照立项五星、四星、三星分别给予 50 万、30 万、20 万元奖补。落实投入保障，市、县两级财政部门严格落实公办中职学校生均拨款制度，保障公办高职院校生均拨款水平不低于 12000 元/年，确保按时足额到位，同时根据国家、省政策调整变化，及时调整到位；优化教育经费支出结构，新增教育经费向职业教育倾斜。